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人民法院委托司法执行财产处置参考价目的资产评估报告

邹城市人民法院拟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
涉及的汽车及手表市场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山东天地评报字（2022）第 011 号

（本报告共一册，本册为第一册）

山东天地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目 录

| | |
|----------------------------------|----|
| 资产评估师声明 | 1 |
|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 2 |
| 资产评估报告 | 4 |
| 一、委托人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 | 4 |
| 二、评估目的 | 4 |
|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 4 |
|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 4 |
| 五、评估基准日 | 5 |
| 六、评估依据 | 5 |
| 七、评估方法 | 6 |
|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 7 |
| 九、评估假设 | 8 |
| 十、评估结论 | 8 |
|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 9 |
|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 9 |
| 十三、评估报告日 | 10 |
| 附件目录 | 11 |

资产评估师声明

(一)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 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三)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四)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五) 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清单由委托人、产权持有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六)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七) 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关注评估结论成立的假设前提、资产评估报告特别事项说明和使用限制。

(八) 本资产评估报告是根据人民法院及相关当事人提供的资料和信息出具，资料和信息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对评估结论构成影响，依据同一标的资产的其他资料或者信息可能得出与本报告不一致的评估结论。

**邹城市人民法院拟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
涉及的汽车及手表市场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山东天地评报字（2022）第 011 号

山东天地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邹城市人民法院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资产评估原则，采用成本法、市场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汽车及手表在 2022 年 10 月 19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评估目的

本次评估目的是对汽车及手表在评估基准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发表专业意见，为邹城市人民法院拟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的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二）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为邹城市人民法院委托评估的汽车及手表的市场价值，评估范围是 1 辆汽车（林肯牌，车牌号：鲁 H8KA79、车辆型号：2LMPJ8MP、出厂日期：2019 年 7 月 1 日、已行驶里程：约 3 万公里）、2 块手表（OMEGA 品牌、有盒无保卡）。

（三）价值类型

本次资产评估确定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四）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资产评估基准日是 2022 年 10 月 19 日。

（五）评估方法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资产评估的基本评估方法可以选择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根据评估目的、资产特点以及市场调查搜集到的资料，本次评估我们采用成本法、市场法对委托评估资产的价值进行评估。

（六）评估结论及使用有效期

1. 评估结论

经现场勘察调查、市场调查和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汽车在评估基准日市场价值为 246480 元（大写人民币贰拾肆万陆仟肆佰捌拾元整）、2 块手表在评估基准日市场价值均为 16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万陆仟元整）。

2. 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

在宏观经济、行业环境、产权持有人、主要资产价格标准未发生重大变化情况下，评

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通常为一年，自资产评估基准日 2022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3 年 10 月 18 日有效。但当宏观经济、行业环境、产权持有人、主要资产价格标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资产评估价值已产生了严重影响时，委托人应及时聘请评估机构重新确定评估价值。

(七) 特别事项

详见本评估报告正文中的“十一、特别事项说明”部分。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全面情况，应认真阅读资产评估报告全文，并特别关注价值类型及其定义、评估假设与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邹城市人民法院拟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
涉及的汽车及手表市场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山东天地评报字（2022）第 011 号

邹城市人民法院：

山东天地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单位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资产评估原则，采用成本法、市场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汽车及手表在 2022 年 10 月 19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

（一）委托人

本次评估的委托人为邹城市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委托人）。

（二）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

1. 委托人：邹城市人民法院。
2. 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除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外，无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

二、评估目的

根据邹城市人民法院委托书（（2022）鲁 0883 执 2404 号），邹城市人民法院在执行与林加盛罚金一案中，需确定汽车及手表的处置参考价。

故本次评估目的是对汽车及手表在评估基准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发表专业意见，为邹城市人民法院拟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的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为邹城市人民法院委托评估的汽车及手表的市场价值，评估范围是 1 辆汽车（林肯牌，车牌号：鲁 H8KA79、车辆型号：2LMPJ8MP、出厂日期：2019 年 7 月 1 日、已行驶里程：约 3 万公里）、2 块手表（OMEGA 品牌、有盒无保卡）。

经勘查，林肯汽车外观较新，无电已无法正常使用；2 块 OMEGA 手表外观较新、能正常使用。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一）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本次资产评估确定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二）价值类型的选取理由

根据此次评估目的、评估对象的自身条件、充分考虑评估目的、评估假设等因素，本次评估项目选择市场价值作为评估结论的价值类型。

五、评估基准日

(一) 评估基准日的确定

本项目资产评估基准日是 2022 年 10 月 19 日。

(二) 确定评估基准日所考虑的主要因素

1. 评估基准日是根据司法评估委托书确定的；
2. 评估基准日在《资产评估委托合同》进行了约定；
3. 为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现场勘查日，能够反映评估对象的实际状况。

(三) 取价标准

评估中的一切取价标准均为评估基准日有效的价格标准。

六、评估依据

(一) 经济行为依据：

邹城市人民法院委托书（（2022）鲁 0883 执 2404 号）。

(二) 法律法规：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 年 5 月 2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四十五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 年 7 月 2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四十六号）；
3.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 号）；
4.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若干问题的规定》（法释〔2018〕15 号）；
5. 《人民法院委托评估工作规范》（法办[2018]273 号）；
6. 其他与评估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等。

(三) 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 号）；
2.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 号）；
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 号）；
4.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 号）；
5.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 号）；

6.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利用专家工作及报告》(中评协[2017]35号);
7.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
8.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珠宝首饰》(中评协[2017]40号);
9.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10. 《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11.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12. 《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13. 《人民法院委托司法执行财产处置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9〕14号)。

(四)取价依据:

1. 相关网站价格或市场询价信息;
2. 《资产评估常用数据及参数手册》;
3. 评估人员现场勘察记录、调查记录和收集的与评估相关的佐证资料。

(五)其他参考依据:

1. 委托人有关人员对委估资产情况的介绍、说明;
2. 《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7号——中小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中评协[2015]68号);
3. 《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8号——资产评估中的核查验证》(中评协[2019]39号);
4. 其它相关资料。

七、评估方法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资产评估的基本评估方法可以选择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市场法是通过市场上同样或类似资产的近期交易价格，经过直接比较或类比分析以估测资产价值的各种评估技术方法的总称。

收益法是指通过估测被评估资产未来预期收益的现值，来判断资产价值的各种评估方法的总称。

成本法是指先估测被评估资产的重置成本，然后估测被评估资产已存在的各种贬值因素，并将其从重置成本中予以扣除而得到被评估资产价值的各种评估方法的总称。

资产评估方法的选择要与评估目的，评估时的市场条件，被评估对象在评估过程中的条件，以及由此所决定的资产评估价值基础和价值类型相适应。

根据评估目的、资产特点以及市场调查搜集到的资料，本次评估我们采用成本法、市场法对委托评估资产的价值进行评估。

设备评估值=重置成本×综合成新率

(1) 重置成本(不含税)的确定

对于委估设备计算公式为：重置成本=购置成本。

(2) 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对于设备，根据现场勘察结果及有关人员对设备当前技术状态的介绍，结合设备的生产厂家、使用寿命、利用率、工作环境及维护保养等因素，分别采用年限法和技术观察法综合确定成新率。计算公式如下：

综合成新率=年限法计算的成新率×年限权重₁+技术观察法计算的成新率×技术成新权重₂。

权重：根据设备实际情况确定。

(3) 评估价值的确定

以重置成本与综合成新率相乘，确定设备的评估价值。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本次评估工作分为以下阶段：

(一) 明确评估业务基本事项

根据邹城市人民法院司法评估委托的要求，与执行法官和相关当事人了解委托评估资产状况。明确以下事项：

委托人、相关当事方、评估目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价值类型、评估基准日、评估报告使用限制，委托人与评估机构工作配合和协助等其他需要明确的重要事项。

(二) 订立业务委托合同

根据评估业务具体情况，对自身专业胜任能力、独立性和业务风险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与委托人签订资产评估委托合同，明确双方的责任与义务。

(三) 编制资产评估计划

在承接该评估业务后，由项目负责人编制评估计划，评估计划包括评估的具体步骤、时间进度、人员安排和评估技术方案等。

(四) 进行评估现场调查及资料收集

根据委托书的要求及评估工作有关规定，对评估范围内的资产进行调查，具体步骤如下：明确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收集相关资料，根据委托到现场进行勘察核实、拍摄、记录。根据委托评估资产的实际状况和特点，制定相应的评估方法，

查阅评估资产的相关资料，对收集的评估资料进行分析、归纳和整理，开展市场调查。

（五）评定估算形成结论

根据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评估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选定评估方法、进行调查、计算和判断，形成初步评估结论。

（六）编制出具评估报告

在执行评定估算、综合分析后，根据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要求编制初步资产评估报告，经内部审核后，按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要求向委托人提交资产评估报告。

九、评估假设

（一）假设评估对象处于交易过程中，评估人员根据评估对象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评估结果是对评估对象最可能达成交易价格的估计。

（二）假设评估对象所涉及资产是在公开市场上进行交易的，在该市场上，买者与卖者的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行为都是在自愿的、理智的、非强制条件下进行的。

（三）除评估人员所知范围之外，假设评估对象所涉及资产的购置、取得、改良过程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四）除评估人员所知范围之外，假设评估对象所涉及资产均无附带影响其价值的权利瑕疵限制，假设与之相关的税费、各种应付款项均已付清。

（五）假设评估对象没有查封、未设立担保物权和其他优先受偿权。

本评估报告及评估结论是依据上述评估假设和限制条件，以及本评估报告中确定的原则、依据、条件、方法和程序得出的结果，若上述前提条件发生变化时，本评估报告及评估结论一般会自行失效。

十、评估结论

（一）评估结论

经现场调查、市场调查和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汽车在评估基准日市场价值为 246480 元（大写人民币贰拾肆万陆仟肆佰捌拾元整）、2 块手表在评估基准日市场价值均为 16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万陆仟元整）。

（二）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

在宏观经济、行业环境、产权持有人、主要资产价格标准未发生重大变化情况下，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通常为一年，自资产评估基准日 2022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3 年 10 月 18 日有效。但当宏观经济、行业环境、产权持有人、主要资产价格标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资产评估价值已产生了严重影响时，委托人应及时聘请评估机构重新确定评估价值。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一) 本资产评估报告是根据人民法院及相关当事人提供的资料和信息出具，资料和信息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对评估结论构成影响，依据同一标的资产的其他资料或者信息可能得出与本报告不一致的评估结论。

(二) 本委托项目实施了现场调查，现场调查工作由承办法官以及评估机构参加，现场调查情况经相关当事人确认。

(三) 本次评估是根据委托人提供的司法鉴定委托材料结合现场勘查情况进行的，由于资料的欠缺可能与资产的实际情况存在偏差。在评估人员根据专业经验一般不能获悉的情况下，评估机构及评估人员不承担相关责任。

(四) 受客观条件的限制，评估中我们未对委估资产进行技术性能和内部结构检测，仅凭职业经验对资产性能及成新度进行判断分析。除非另有协议，我们不承担对评估对象质量进行调查的责任。

(五) 本报告评估结论一般不考虑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律师费以及交易税费等财产处置费用对评估结论的影响，对委估资产后期执行是否存在其他相关费用评估未予考虑。

(六) 在评估基准日后的有效期内，如果资产数量及作价标准发生重大变化时，应按以下原则处理：

1. 当资产数量发生变化时，应根据原评估方法对资产数额进行相应调整。
2. 当资产价格标准发生变化、且对资产评估结果产生明显影响时，委托人应及时聘请有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重新确定评估价值。
3. 对评估基准日后，资产数量、价格标准的变化，委托人在资产实际作价时应给予充分考虑，进行相应调整。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 评估报告使用范围

本报告评估结论仅供委托人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用于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

(二) 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 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 未征得出具评估报告的评估机构同意，评估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十三、评估报告日

本评估项目的报告日为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五日，为资产评估师及评估专业人员形成最终专业意见的日期。

资产评估师签名：



资产评估师签名：



山东天地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附件目录

- (一) 评估委托书；
- (二) 评估对象资料；
- (三) 签名资产评估师及评估专业人员的承诺函；
- (四) 资产评估机构备案文件或者资格证明文件；
- (五) 资产评估机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 (六) 负责该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师资格证明文件；
- (七) 资产评估明细表。

邹城市人民法院 委托书

(2022)鲁0883执2404号

山东天地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我院在执行与林加盛 罚金一案中，需确定下列财产的处置参考价。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若干问题的规定》第二条、第十四条、第十七条、第十九条规定，委托你机构对财产进行评估，请你机构在收到本委托书之日起三十日内出具评估报告。评估报告应当载明评估财产的基本情况、评估方法、评估标准、评估结果以及有效期等内容。不能在期限内完成评估的，应当在期限届满五日前申请延长期限，延期次数不超过两次，每次不超过十五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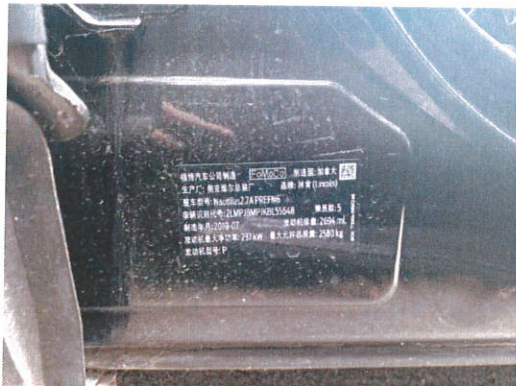
需评估的财产如下：

鲁 H8KA79 汽车一辆；OMEGA 手表 2 只。



2022 执行案件办公室 9 日

委估车辆照片





业务查询

档案编号:
 号牌种类: 02:小型汽车
 号牌号码: 晋H8KX79

业务类型: 业务受理
 受理业务: 互联网选号确认
 受理方式: 电话退档

| 登记信息 | | 所有人信息 | | 车辆照片 | |
|-------|----------------|--------|-------------------|---------|----------------|
| 机动车序号 | 37080020093800 | 登记日期 | 2019-07-01 | 发动机号 | F 4849 |
| 车型 | 2LMPJ6MP | 车辆识别代号 | 2LMPJ6MP13K15S648 | 出厂日期 | 2019-07-01 |
| 英文名称 | -- | 制造商 | 福特汽车公司(别克) | 重量 | 1693 kg |
| 制造商 | 福特汽车公司(别克) | 排量 | 1936 cm3 | 轴数 | 2 |
| 进口/国产 | 进口 | 排量 | 1693 cm3 | 轮胎规格 | 265/40R21 101V |
| 轴距 | 2694 mm | 排量 | 1693 cm3 | 整备质量 | 2148 kg |
| 轴距 | 2694 mm | 排量 | 1693 cm3 | 核定载客 | 5 |
| 轴距 | 2694 mm | 排量 | 1693 cm3 | 是否新能源汽车 | 否 |
| 轴距 | 2694 mm | 排量 | 1693 cm3 | 是否新能源车 | 否 |

| 合格证信息 | | 档案照片 | | 历史记录 | |
|-------|----------------|------|------|------|------|
| 合格证号 | CA16352-6-2016 | 档案照片 | 档案照片 | 事故记录 | 事故记录 |
| 合格证日期 | 2016-06-20 | 档案照片 | 档案照片 | 违法记录 | 违法记录 |
| 合格证产地 | 天津 | 档案照片 | 档案照片 | 违法记录 | 违法记录 |
| 合格证产地 | 天津 | 档案照片 | 档案照片 | 违法记录 | 违法记录 |

业务信息: 查看照片
 业务信息: 查看照片
 业务信息: 查看照片
 业务信息: 查看照片

登录人数: 1672
 当天访问数: 164457
 上次登录时间: 10-29 11:05
 上次登录IP: 56.115.171.102
 月累计登录数: 169
 有效期: 2020-07-23
 有效期至: 2023-12-31





业务受理
联系方式
业务
退档
机动车选号
预选号确认
打印
需打印

号牌种类 02:小型汽车
号牌号码 鲁H3KAY9

所有人信息

所有权 个人
号牌种类 小型汽车
号牌号码1 00135671
凭证编号2
纳税证明编号 91370891050020051800167
检验有效期至 2022-06-30
补领行驶证次数 0
用途属性 9
备注

登记信息

使用性质 非营运
号牌号码 HBKA79
系历凭证1 销售发票
系历凭证2
购置税证明 完税凭证
检验日期
补领号牌次数 0
车辆用途 普通汽车
检验有效期至 2027-06-30

业务信息

档案编号 370870961398
发证机关 鲁H
机动车状态 违法未处理
初次登记日期 2020-06-24
发合检验日期 2020-06-24
行驶证编号 3710052329380
号牌防伪标识 3731032117619

业务信息

查看机动车电子档案
查看电子联网核查信息
违法记录查询
事故记录查询
业务信息

档案照片
查看照片
打印自定义档案袋

档案照片
查看照片
打印自定义档案袋

档案照片
查看照片
打印自定义档案袋

档案照片
查看照片
打印自定义档案袋

档案照片
查看照片
打印自定义档案袋

档案照片
查看照片
打印自定义档案袋

档案照片
查看照片
打印自定义档案袋

档案照片
查看照片
打印自定义档案袋

档案照片
查看照片
打印自定义档案袋

档案照片
查看照片
打印自定义档案袋

档案照片
查看照片
打印自定义档案袋

档案照片
查看照片
打印自定义档案袋

档案照片
查看照片
打印自定义档案袋

档案照片
查看照片
打印自定义档案袋

档案照片
查看照片
打印自定义档案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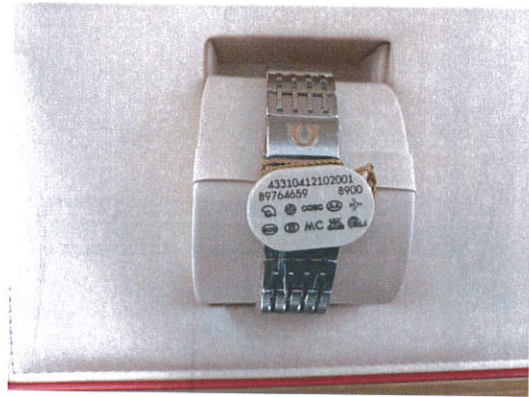
退出
查询

获得方式 购买
行政区划 370883
进口凭证 货物进口证明书
进口凭证号码 K22190245855
保险终止日期 2021-04-19
强制报废期止 2099-12-31
补领凭证次数 0

制证证书行数
发牌日期 2020-06-24
抵押标记 未抵押
发行凭证日期 2020-06-24
经办人 魏芳
更新日期 2020-07-28
号牌启用时间 2020-06-24

制证证书行数
发牌日期 2020-06-24
抵押标记 未抵押
发行凭证日期 2020-06-24
经办人 魏芳
更新日期 2020-07-28
号牌启用时间 2020-06-24

委估 2 块手表照片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邹城市人民法院：

受你单位的委托，我们对你单位拟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所涉及汽车 1 辆及手表 2 块市场价值，以 2022 年 10 月 19 日为基准日进行了评估，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 一、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
- 二、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约定一致。
- 三、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 四、根据资产评估准则和相关评估规范选用了评估方法。
- 五、充分考虑了影响评估价值的因素。
- 六、评估结论合理。
- 七、评估工作未受到干预并独立进行。

资产评估师签名：



资产评估师签名：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山东省财政厅

资产评估备案公告（2019）25号

关于山东中明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等5家 资产评估机构备案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97号）和山东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关于做好资产评估机构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的通知》（鲁财资〔2017〕63号）等有关规定，经审核，现对山东中明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等5家资产评估机构予以备案。资产评估机构（分支机构）名称、组织形式、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法定代表人、分支机构负责人）等信息见附件。

资产评估机构合伙人或股东的基本情况，申报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基本情况等相关备案信息已录入备案信息管理系统，可通过财政部、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附件：山东中明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等 5 家资产评估机构备案信息表



抄送：山东省资产评估协会。

附件

山东中明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5家资产评估机构备案信息表

| 序号 | 评估机构（分支机构）名称 | 组织形式 | 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法定代表人） （分支机构负责人） |
|----|-------------------|--------|--------------------------------|
| 1 | 山东中明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有限责任公司 | 刘新生 |
| 2 | 山东金庆房地产土地评估测绘有限公司 | 有限责任公司 | 原连红 |
| 3 | 山东国润恒丰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 有限责任公司 | 赵建华 |
| 4 | 山东天地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有限责任公司 | |
| 5 | 山东上和土地房地产评估测绘有限公司 | 有限责任公司 | |



济宁市财政局

济宁市资产评估备案公告〔2021〕01号

关于山东泓垚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等 2家资产评估机构变更备案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97号)和山东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关于做好资产评估机构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的通知》(鲁财资〔2017〕63号)等有关规定,经审核,现对山东泓垚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等2家资产评估机构予以变更备案。变更备案的相关信息如下:

1、山东泓垚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变更信息:

| 变更项目 | 变更前 | 变更后 |
|---------------------------|-------------------------------|------------------------------|
| 执行合伙事务的 合伙人(法定代表 人) | 钟辉 | 杨阳 |
| 合伙人(股东) 及出资比例 | 袁锐40%,刘仍勇20%, 钱园园20%,钟辉20% | 袁锐40%,刘仍勇35%, 钱园园20%,杨阳5% |

2、山东天地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变更信息:

| 变更项目 | 变更前 | 变更后 |
|---------------------------|----------------------------------|----------------------------------|
| 执行合伙事务的 合伙人（法定代 表人） | 徐兵 | 孙昌琛 |
| 合伙人（股东） 及出资比例 | 徐兵 47%，孙昌琛 30% 张敬田 3%，闫留军 20% | 孙昌琛 70%，张守亮 1% 张青雷 2%，张玲玲 27% |

以上资产评估机构相关变更信息已录入备案信息管理系统，
可以通过财政部、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抄送：山东省资产评估协会。

济宁市财政局

济宁市资产评估备案公告〔2021〕03号

关于对山东天地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进行资产评估机构变更备案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97号)和山东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关于做好资产评估机构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的通知》(鲁财资〔2017〕63号)等有关规定,经审核,现对山东天地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予以资产评估机构变更备案。变更备案的相关信息如下:

1. 山东天地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变更信息:

| 变更项目 | 变更前 | 变更后 |
|------|-------------|---------------------------|
| 办公场所 | 济宁市建设北路140号 | 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 瑞昌路168号1702户 |

以上资产评估机构相关变更信息已录入备案信息管理系统,可以通过财政部、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



抄送：山东省资产评估协会。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记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张青雷



性别：女

登记编号：38000165

单位名称：山东天地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初次执业登记日期：2001-12-31

年检信息：通过（2021-03-23）

(扫描二维码，查看评估师信息)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本人签名：



本人印鉴：

打印日期：2021-06-07

资产评估师信息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官网查询地址：<http://cx.caa.org.cn>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记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许文涛

性别：男

登记编号：37210323



单位名称：山东天地土地房地产资
产评估有限公司



初次执业登记日期：2021-07-10

年检信息：2021年登记

(扫描二维码，查询评估师信息)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本人签名：



本人印鉴：

打印日期：2021-07-19

资产评估师信息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官网查询地址：<http://cx.cas.org.cn>

邹城市人民法院委托资产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22年10月19日

金额：元

| 序号 | 类别 | 计量单位 | 数量 | 评估结果 | 备注 |
|----|-------|------|----|--------|--------------------|
| 1 | 林肯车 | 辆 | 1 | 246480 | 鲁H8KA79、林肯2LMPJ8MP |
| 2 | 欧米茄手表 | 块 | 2 | 32000 | 每块16000元，有盒无保卡评估价格 |

